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企石镇清湖片区 A-01 街坊工业地块(清湖朱古岭地块)土地平整（监理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企石镇规划管理所 地址：东莞市企石镇宝石路 1 号 联系人：香家明 联系电话：0769-86719003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资质要求：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乙级及以上 监理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服务内容：企石镇清湖片区 A-01 街坊工

		<p>业地块(清湖朱古岭地块)土地平整(监理服务)。根据业主要求,服务内容主要分为前期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完工到竣工验收的三个阶段监理服务。</p> <p>2. 服务类型: 工程监理服务。</p> <p>3. 进度要求: 按合同约定期限完成。</p> <p>4. 质量要求: 按合同要求完成监理服务的相关工作。</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p> <p>时间: 签订合同至工程交(完)工或竣工验收合格后2个月。</p> <p>地点: 东莞市企石镇清湖村</p> <p>2. 履行方式: 完成监理服务工作。</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 报总价</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签订,双方盖章后生效。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出具成果文件。</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p>

		<p>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p>一次性付款。</p> <p>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交支付申请手续。（使用的财政资金，相关款项的支付，须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交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并经审核同意后才可完成转账到款。政府财政支付部门议付审核转账期间视为付款宽限期，中标供应商或乙方不得追索主张该宽限期内的任何资金利息、费用、违约金或损失，亦不得拒绝履行合同义务。）</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p>

		<p>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p>

		<p>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

